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及業務目標

我們擬根據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業務目標及策略」一段所載策略拓展業務。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預計約為43.5百萬港元，乃假設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52港元（即配售價範圍的中間價格），且根據配售提呈發售125,000,000股配售股份，並已扣減配售相關包銷佣金及開支得出。

我們擬將該等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16.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36.8%）將用於購買隧道建造地盤運作所需的下列機器，以及用於支持我們有意簽訂之海上建造工程；

	百萬港元
12台挖掘機	12.6
14台液壓炮	2.9
其他零件	0.5
	<u>16.0</u>

- 約12.1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7.7%）將用於招聘更多有意向的及／或經驗豐富的下列僱員以提高產能，乃為投標更多的項目、加強我們作為綜合隧道建造服務提供商的聲譽以及擴展延伸至高價值建造服務（如海上建造工程）；

	百萬港元
1名工程師	1.4
2名監工	1.7
10隧道建造工人	9.0
	<u>12.1</u>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約9.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0.7%）將用於償還一間銀行的透支信貸，有關信貸按銀行最優惠利率計息。已動用並無到期日的透支信貸須於銀行要求時償還。自透支信貸取得的資金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本；
- 約1.2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8%）將用於支付新租賃的寫字樓空間之租金，有關空間可配合我們拓展本地業務營運的業務計劃，約1.1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5%）將用於翻新及裝修新寫字樓；
- 約1.2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8%）將用於升級資訊科技及項目管理系統；及
- 剩餘約2.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6.7%）將用於提供營運資本及作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最終配售價定為指示性配售價範圍的最高價或最低價，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2.4百萬港元。

高於中間配售價（但於範圍內）的任何募得款項將按上文所載比例作上述用途。倘所募款項低於中間配售價（但於範圍內），我們會按上述比例將較少的所得款項淨額作上述用途。倘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作上述用途，我們目前計劃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存於香港持牌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內。

倘董事決定大範圍重新分配所得款項淨額至其他業務計劃及／或上述所得款項用途有重大修訂，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發佈公告。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佣金及開支

包銷商將收取包銷佣金（即所得款項總額的5.0%），彼等將會使用該筆款項支付任何分包銷佣金。保薦人將就上市收取保薦、財務諮詢及文件費用約4.6百萬港元，並將報銷彼等開支。該等佣金、諮詢及文件費用及開支，連同創業板上市開支（如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與配售及上市相關的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列印及其他開支（各服務提供商與本公司按公平原則商討及議定）預計總額達約21.5百萬港元，由本公司承擔。

執行計劃

下文載列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根據未來計劃的執行使用上述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預計時間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總計 百萬港元
	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至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購買機器	8.0	-	8.0	-	-	-	16.0
償還一間銀行的透支信貸	9.0	-	-	-	-	-	9.0
招聘新員工	2.4	4.4	3.7	1.6	-	-	12.1
寫字樓擴建及翻新	1.5	0.7	0.1	-	-	-	2.3
升級資訊科技及項目管理系統	1.2	-	-	-	-	-	1.2
總計	<u>22.1</u>	<u>5.1</u>	<u>11.8</u>	<u>1.6</u>	<u>-</u>	<u>-</u>	<u>40.6</u>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

目的	活動
招聘新員工	我們將動用(i)約0.6百萬港元作為新聘請工程師及管工的薪金；及(ii)約1.8百萬港元為項目組額外聘請十名隧道建築工人。
寫字樓擴建及翻新	我們將動用(i)約0.4百萬港元租用新租賃的寫字樓；及(ii)約1.1百萬港元用於有關新寫字樓的裝修工程。
購買機器	我們將動用約8.0百萬港元購置機器，包括六台挖掘機、七台液壓炮及其他零件。
升級資訊科技及項目管理系統	我們將動用約1.2百萬港元購置並實施資訊科技及項目管理系統。
償還一間銀行的透支信貸	我們將動用約9.0百萬港元償還一間銀行的透支信貸。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目的	活動
招聘新員工	我們將動用(i)約3.3百萬港元作為新聘請工程師、管工及隧道建築工人於過往期間的薪金；及(ii)約1.1百萬港元為項目團隊額外聘請五名隧道建築工人。
寫字樓擴建及翻新	我們將動用約0.7百萬港元租用新寫字樓。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

目的	活動
招聘新員工	我們將動用約3.7百萬港元作為新聘請工程師、管工及隧道建築工人於過往期間的薪金。
購買機器	我們將動用約8.0百萬港元購置機器，包括六台挖掘機、七台液壓炮及其他零件。
寫字樓擴建及翻新	我們將動用約0.1百萬港元租用新租賃的寫字樓。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目的	活動
招聘新員工	我們將動用約1.6百萬港元作為新聘請工程師、管工及隧道建築工人於過往期間的薪金。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

我們擬繼續推行我們的業務策略，如建立作為綜合隧道建造服務優質提供商的聲譽及拓展至其他高價值建造服務。

我們董事亦將評估上市後前期業務策略的成果及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評估本集團的市場、經營及財務狀況並考慮其未來的策略。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我們擬繼續推行我們的業務策略，如建立作為綜合隧道建造服務優質提供商的聲譽及拓展至其他高價值建造服務。

我們董事亦將評估上市後前期業務策略的成果及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評估本集團的市場、經營及財務狀況並考慮其未來的策略。

基礎及假設

董事制定的執行計劃乃基於以下一般假設：

- 期內業務發展要求並無因香港法律、財政或經濟狀況變化而出現重大變更；
- 我們將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應對業務目標相關期間的計劃資本開支及業務發展要求；
- 不會發生嚴重破壞我們業務或營運或造成我們物業或設施嚴重損失、損壞或破壞的自然、政治或其他災害；
- 我們業務適用的課稅基礎或稅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我們能夠按計劃維持現有客戶及拓展客戶資源；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配售將根據本招股章程「配售之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條款完成；
- 執行上述計劃的實際資本需要與我們預計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 我們能夠挽留管理層團隊的主要員工及專業員工；
- 我們能夠適時招聘到拓展業務所需合適員工；
- 我們不會受到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任何風險因素的重大影響；
及
- 我們將大致上以往績記錄期間所用的相同方式繼續經營現有業務，並將能夠在沒有重大中斷的情況下執行發展計劃。

配售原因及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將鞏固我們的資本基礎，並向我們提供額外營運資本以執行上文「執行計劃」一段所載未來計劃。

鑒於各項工程所需僱用的工人數目及不時需要採購的建材，我們業務的營運資金要求相對較高，因此，董事相信，配售可提升本集團的資本架構，進而將擴展債務及股權融資的手段以促進我們的未來業務發展。尤其是，本集團可購置額外的地盤機器並招募更多有經驗的員工以競爭大型公營界別隧道建造項目。

倘可利用配售所帶來的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將有充足的資金以為其營運資本要求及資本投資提供資金。鑒於擁有該等資源以及即將開始的項目之可見設備要求，董事相信，動用部分所得款項作資本投資乃屬合宜，將令本集團享有擁有其設備之裨益。有關董事於評估是否購置機器或簽訂融資租賃安排時所考慮的因素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供應商」一段。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上市狀態可為我們提供於未來進行股權融資的平台，以促進我們的擴展計劃並提升我們的企業形象，進而將有助於我們開展營銷活動並提供於土木工程建造業的競爭優勢。董事相信，鑒於上市公司的聲譽、上市狀態、公開財務信息披露及相關監管部門的總體監管，上市狀態能夠吸引更多願意與上市公司建立業務關係的潛在客戶及供應商，尤其是於公營界別隧道建造項目範疇。

董事亦相信，我們的上市狀態使我們能夠於對人才爭奪競爭激烈的行業內更好地招募並挽留有經驗及高素質的員工。